

通 報 於 教 務 處 ( 課 務 組 )

113 年 8 月 26 日

- 一、為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核減專任教師每週基本授課時數事宜，請各系所及通識教育中心於 113 年 9 月 18 日 (星期三) 18 時 前，填報所屬教師兼辦行政工作之申請表 (如附件 3) 紙本送教務處課務組彙辦。
- 二、本案係依「中央警察大學教師授課時數處理要點」及「中央警察大學排課及選課作業注意事項」伍、其他注意事項之十七、授課時數計算原則之 (四) 辦理 (如附件 1、2)。
- 三、本案聯絡人：區隊長羅予婷；分機：4185。

各系所、通識教育中心

教務處課務組 敬啟

